

内蒙古大学赛罕校区文体馆加固维修项目施工及监理（内蒙古大学赛罕校区文体馆加固维修项目施工标段）（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A150000202506050100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大学赛罕校区文体馆加固维修项目施工及监理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1229.3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大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详见招标文件及招标公告附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内蒙古大学赛罕校区文体馆加固维修项目施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1标段内蒙古大学赛罕校区文体馆加固维修项目施工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7-19 00:00:00到2025-07-25 23:59:59。

获取方式：详见“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统一招投标系统使用手册（投标人）V1”。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12 09:3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12 09:30:00。

开标地点：远程开标。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gg.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大学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大学西路235号

联系人：段冰清

电话：0471-4994859

邮件：yzzb@yzcpv.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永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成吉思汗大街金茂中心商务楼B座01号

联系人：郭耀华、侯建霞、崔虹

电话：0471-3292913、0471-3292916

邮件：yzzb@yzcpv.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内蒙古大学赛罕校区文体馆加固维修项目施工及监理

（内蒙古大学赛罕校区文体馆加固维修项目施工标段）

（二次）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 A1500002025060501001

项目类别：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

项目内容：房屋建筑工程-建筑工程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内蒙古大学赛罕校区文体馆加固维修项目已由内蒙古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以 内管字（2025）330 号文件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内蒙古大学，建设资金来自国有投资 100.00%（自筹 0.00%，政府投资 100.00%），非国有投资 0.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内蒙古大学赛罕校区文体馆加固维修项目施工及监理

标段名称：内蒙古大学赛罕校区文体馆加固维修项目施工

2.2 建设地点：内蒙古大学赛罕校区

2.3 建设规模：内蒙古大学赛罕校区文体馆加固维修项目，具体内容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

2.4 招标范围：内蒙古大学赛罕校区文体馆加固维修项目施工，包括赛罕校区文体馆建筑结构加固、采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施工，施工图纸范围内及工程量清单中包含的全部内容。

2.5 计划工期：签订合同之日起 150 天。

2.6 质量标准：本工程施工各项质量技术指标须达到国家、自治区相关验收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施工标段

（1）投标人资质、条件和能力要求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且正常经营；

2）具有有效期内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甲级（含）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 年 11 月 30 日建市〔2020〕94 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

公司



0102
3565

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未申办以上资质，须具有有效期内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含）以上资质和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以上资质；

3)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书；

4) 本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

①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②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③联合体各方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范围、责任、权利和义务；

(2) 项目经理资格：1)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投标人企业注册的建筑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2) 如为联合体投标，项目经理须由联合体牵头人拟派。

注：依据“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依法必须招标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文件编制指导意见》的通知”（内建市〔2024〕70号）文件，支持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上述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的40%。

3.2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不见面开标），相关事宜详见操作手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网址：<https://219.148.175.179:9443/epoint-sso/default/login>）”点击“手册下载”；

4.2 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4.3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07月19日至2025年07月25日。

4.4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详见“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统一招投标系统使用手册（投标人）V1”。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08月12日上午09时30分。

5.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投标人需提前进行模拟解密，确保生成的投标文件正确。

5.3 投标人在使用“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及新版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前，须确保使用的电脑及网络环境正常，须认真阅读办事指南、系统操作手册、各类注意事项以及其他相关使用规定。投标人在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及进行相关操作前，须在“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登录界面，点击“驱动下载”下载安装最新版本的驱动程序。

5.4 逾期上传或未上传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5 投标人在不见面开标系统中“投标人解密”流程开始后的 30 分钟内使用制作该电子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远程解密。逾期未解密或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不成功的，视为投标人未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6 潜在投标人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过程中如有疑问，可在工作日时间（上午 9:00-12:00，下午 2:30-5:30）致电咨询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软件公司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11、0471-5332612。

现场技术支持：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 6 号 9 楼。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8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远程开标。

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bidhall/default/login>。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gg.nmgztb.com.cn>

此公告在以上媒介同时发布，其他媒介转发无效。

8.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 8 部委令第 20 号）等相关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

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或备案交易合同。

9.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内蒙古大学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大学西路 235 号

联 系 人：段冰清

联系电话：0471-4994859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永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成吉思汗大街金茂中心商务楼 B 座 01 号

联 系 人：郭耀华、侯建霞、崔虹

联系电话：0471-3292913、0471-3292916

电子邮箱：yzzb@yzcpv.com

